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一、审核报告

二、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关于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告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3）第010997号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有关规定，编制《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令第 127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8 日

##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有关规定，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 一、业绩承诺所涉及交易的基本情况

#### 1. 交易方案简介

2016年6月29日，宜华健康与上海浦东新区康桥镇集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桥资产”）、周星增、奚志勇、TBP Nursing Home Holdings (H.K.) Limited（以下简称“TBP”）、上海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亲和源置业”）、亲和源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亲和源集团”）签订了《关于亲和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以支付现金购买康桥资产20%的股权、周星增13.33%的股权、TBP25%的股权，确定本次交易的总对价为40,831.00万元。

#### 2. 相关交易事项的审批核准程序

2016年6月29日，宜华健康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订关于亲和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的议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 相关交易事项的实施情况

2016年11月7日上海市工商局已办妥亲和源集团变更登记手续。交易双方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手续，截至2016年11月7日，宜华健康已向股权出让方康桥资产、周星增、TBP累计支付超过50%股权转让款，宜华健康该日实际上控制亲和源集团的财务及经营决策。

### 二、承诺业绩情况

#### 1、业绩承诺的相关假设前提

公司业绩承诺所涉及的收益法评估的资产评估报告等编制的基本假设前提：

- （1）持续经营假设：本次评估假定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且企业持续经营。
- （2）公开市场假设：本次收益法涉及的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物存量及期后签订的项目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价格水平为依据。
- （3）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资源利用、能源、环保等法律、法规、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4）评估对象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5) 评估对象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6) 评估对象在未来经营期内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追加投资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生产能力、业务结构、经营规模等状况的变化，即本评估是基于基准日的生产能力、业务结构和经营规模持续。

(7) 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评估对象的营业和管理等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变化趋势持续，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8) 企业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贯性，无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所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工程资料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所提供的未来业绩预测资料合理、科学、可靠。

(9)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10) 企业有关或有事项、诉讼事项、期后事项等重大事项披露充分，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11) 本次评估不考虑与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有关系的其他抵押、质押、担保、或有资产、或有负债等事项基准日后可能发生的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12) 收益法预测，以现有合作项目、现有管理服务的医院、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正常经营进行预测，未考虑公司可能在未来新增合作项目及新增管理服务医院所带来的扩张效益。

(13) 假设已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无重大市场冲击影响因素，能按协议约定的时间正常投入运营。

(14) 假设国家实施的行业调整及税收政策对公司的销售、市场冲击及影响不会太大，且市场格局维持在目前状况水平。

(15) 本次评估不考虑评估范围以外的法律问题，也不考虑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市场变化情况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16) 无其他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2、业绩承诺的主要指标以及补偿方式**

根据宜华健康与康桥资产、周星增、奚志勇、TBP、亲和源置业、亲和源集团签订了《关于亲和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奚志勇承诺亲和源集团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指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所有股东税后的净利润）分别为亏损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亏损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亏损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盈利不低于 2,000.00 万元、盈利不低于 4,000.00 万元、盈利不低于 6,000.00 万元、盈利不低于 8,000.00 万元、盈利不低于 10,000.00 万元（以下简称“预

测净利润”)。在承诺期内,亲和源集团实际亏损数高于对应年度的亏损承诺额或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的年度为“应补偿年度”。

在每一应补偿年度,奚志勇应在亲和源集团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对本公司进行现金补偿,奚志勇在本协议下承担的业绩承诺补偿责任以本协议签署时其在亲和源拥有的投资权益按照本次交易估值所计算的价值为限。

### 三、业绩实现情况

1、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间标的资产的业绩承诺的实际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依法取得的各项税收优惠、减免等除外)

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承诺数实现数差额完成率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依法取得的各项税收优惠、减免等除外) 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承诺数	实现数	差额	完成率	
	1	2	3=2-1	4=2÷1	
2016年度	-3,000.00	-2,917.99	82.01	102.7%	注1
2017年度	-2,000.00	-696.66	1,303.34	165.17%	注2
2018年度	-1,000.00	3,415.10	4,415.10	541.51%	注3
2019年度	2,000.00	-9,611.17	-11,611.17	-580.56%	注4
2020年度	4,000.00	-19,460.22	-23,460.22	-586.51%	注5
2021年度	6,000.00	-6,349.84	-12,349.84	-205.83%	注6
2022年度	8,000.00	-17,902.94	-25,902.94	-323.79%	
2016至2022年度	14,000.00	-53,523.72	-67,523.72	—	

注1:公司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XYZH/2017GZA10389号专项审核报告。

注2: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众环专字(2018)011233号专项审核报告。

注3: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众环专字(2019)010752号专项审核报告。

注4: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京永专字(2020)第310188号专项审核报告。

注5: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永证专字(2021)第310178号专项审核报告。

注6: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并出具鹏盛 A 核字[2022]30 号专项审核报告。

####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批准。







# 营业执照

(副本) (5-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  
一般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2023年03月08日

登记机关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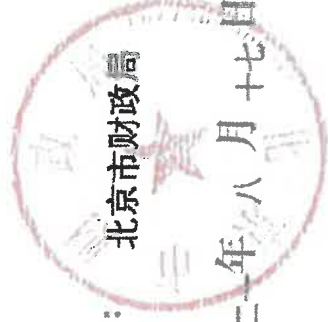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受理日期: 2015-03-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date.



姓名: 王博  
身份证号: 13072319800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places of CPAs

同意调离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博通  
2014.8.3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兴华  
2014.8.30

同意调离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博通  
2014.8.3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兴华  
2014.8.30



姓 名: 王博  
社 别: 无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03-16  
工作单位: 北京安博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010569031654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受理日期: 2014-03-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dat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020000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受理日期: 2014-03-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证件类型

年度检验合格证 证书编号 36020010013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  
No. of Certificate

36020001001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合格  
Renewed license of CPA

证书编号

一九九五

十一

01

Date of issue

一九九五

十一

01

2010年11月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证  
Renewed license of CPA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证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邱淑珍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2-03-05

工作单位 中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360103620305312